

# 河西学院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工作处

## 关于填报《河西学院教职工在职攻读学位 报考专业指南申报表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，附属张掖人民医院：

为大力推进新时代人才强校战略，引导教职工报考符合学校中长期发展的学科专业，结合《河西学院教职工在职攻读学位管理办法》（河院办字〔2022〕38号），学校将制定《河西学院教职工在职攻读学位报考专业指南》（以下简称“指南”）。为制定出台符合学校中长期发展的“指南”，现需各单位、各部门及附属张掖人民医院提出教职工在职攻读学位的学科专业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统筹规划，科学发展。依据《河西学院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》（党委发〔2022〕1号），结合各单位、各部门及附属张掖人民医院制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，提出的学科专业要围绕“教师教育、生态农业、医疗卫生、应用文理和工程技术”五大学科集群及研究生教育的发展。

（二）鼓励专业，突出重点。重点考虑高水平、优势、特色等重点建设学科专业。

### 二、报送要求

1. 材料基本要求。结合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》（2018年4月更新），规范填报《河西学院教职工在职攻读学位报考专业指南申报表》；

2. 材料报送。在7月20日之前，将《河西学院教职工在职攻读学位报考专业指南申报表》纸质版报送至行政楼502室，电子版发送冯建平钉钉。

附件：

1. 《河西学院教职工在职攻读学位报考专业指南申报表》

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工作处

2022年7月15日

